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傣医医院

2026 年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

一、医院简介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傣医医院始建于 1986 年，是一所
以傣医药为主的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
制剂为一体的三级甲等民族医医院。也是泰国清莱皇家大学
传统医药学院教学实习基地、傣医类别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
践技能考试基地、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国家基地、国家
级傣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和云南中医药大学附属傣医医院、
滇西应用技术大学附属医院。

医院肩负着发掘傣医药传统理论、传承傣医药适宜技术、
开展傣医药临床服务、升华傣医药价值潜力的重要使命，承
担着傣医药人才培养、对外合作及文化交流的任务。同时也
服从国家大健康产业的政策布局，以悠久灿烂的傣医药文化
为载体，以独具特色优势的适宜技术为抓手，以资源富集、
生态环保的医养产品为群众提供全流程的健康服务，并始终
致力于为边疆民族团结、繁荣稳定作出贡献，在国家“一带
一路”战略中发挥积极作用。

医院占地面积 128.56 亩，业务用房建筑面积 3.4 万平方
米，编制床位 500 张，2022 年住院新大楼启用后实际开放

300张。2026年4月17日，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两家中医医院评审结论的通知》，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通过三级医院等级评审，确定为三级甲等民族医医院。

二、培训基地及专业基地简介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傣医医院是国家第三批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是全国唯一一家傣医专业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基地坚持“以傣医药为主体，以现代医学为支撑”，着力打造规模适当、环境优美、设施完善、功能齐全、服务良好以及可持续发展的三级甲等民族医医院。同时，基地也是傣医传统外治疗法的挖掘继承者与传承发扬者，已成功申报了多项傣医传统外治疗法为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并且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傣医学（睡药疗法）、云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傣医学（拖擦疗法、包药疗法）等非遗项目的保护单位。

现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开展2026年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对象招收工作。

三、招收计划

2026年度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拟计划招收中医

(傣医类别) 10 人。

四、招录安排

报名时间：7 月 13 日 11:00 至 7 月 27 日 23:00 期间，申请培训人员可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进行网上报名。招收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报名学员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承担全部责任。新招收培训学员需按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培训基地进行资格审查，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一) 网上报名

7 月 13 日 11:00 至 7 月 27 日 23:00 期间，申请培训人员可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www.ynwsjkrc.cn)进行网上报名。

(二) 现场确认

1.地点：西双版纳旅游度假区庄董西路 8 号，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四号楼二楼科教科办公室。

2.学员现场确认时间及材料要求：现场确认时间：7 月 28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8:00。

现场审核材料清单：

①《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网报成功后打印)一份。

②本人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从本科学历到最高学

历的全部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③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④往届毕业生还需提供个人简历、临床工作的学科轮转经历证明(由原用工单位人事部门出具并有签章,写明具体科室及工作时间)。

⑤单位委培学员(含2026届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交由委托单位出具的《同意送培证明》,小一寸蓝底彩色免冠近照1张。

备注:《同意送培证明》填写时,统一填写“住培时限3年,时间从2026年9月1日起至2029年8月31日止。”

(三)社会招录人员考核安排

招收考核由专业知识笔试+综合面试组成。

笔试:占60%。

(1)时间:2026年7月30日09:00至11:00

(2)地点: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2号楼六楼

(3)内容:考试内容为傣医理论纸笔考试:占总成绩的60%。

面试:占40%。

(1) 时间：2026年7月30日14:30至18:00

(2) 地点：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2号楼三楼

(四) 体检

标准参照《云南省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标准》，8月6日在我院门诊楼三楼健康管理中心进行健康体检，8月6日在西双版纳州公安局禁毒大队进行毒检，费用均为自理。对体检结论有疑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日内书面提出复检申请，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具体时间待通知。

(五) 录取

8月20日18:00前，培训基地完成对新招收人员的网上录取操作，将招收人员信息表报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

五、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

(一) 培训管理

培训学员在培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

(二) 质量保障措施

培训基地为保障傣医住培质量，结合基地实际情况，在国家级、省级政策文件指导下制定建立了傣医住培相关管理

制度：《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实施方案（试行）》、《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工作组织机构与职责（试行）》、《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傣医住培教学与考核工作介绍与要求（试行）》、《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傣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带教补助考核发放方案（试行）》等，力求将傣医住培工作务实做好，保障傣医住培质量。

六、培训期间薪酬待遇

（一）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生健康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

（二）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由省卫生健康委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并报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备案。

（三）学员待遇：

- 1.基地提供可容纳6人/每间的规培学员住宿。
- 2.基地为学员免费发放工作服等物品。
- 3.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和省财政助培专项资金相关文件标准发放学员补助。
- 4.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与送培单位、我院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培训期间原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不变。

（四）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住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七、其他

（一）根据有关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注：以培训基地网上录取操作时间）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

（二）申请培训人员应确认所报志愿并保证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三）根据《关于贯彻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两个同等对待”政策的通知》（国卫办科教发〔2021〕18号），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

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保障住院医师合理待遇，增强住院医师获得感。

（四）专硕研究生报名、审核等事项请关注培养学校通知，其日常管理及待遇执行全日制研究生有关规定。

八、联系方式

（一）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傣医医院

傣医住培办联系人及电话：张老师，0691-2723109。

联系地址：西双版纳旅游度假区庄董西路8号，西双版纳州傣医医院4号楼二楼科教科傣医住培办。

（二）云南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

省卫生健康人才交流中心：王艳霞 0871-67155911。

省卫生健康委科教处：陈越超 0871-67195167

省卫生健康委中医发展处 叶宏 0871-67195137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傣医医院

2026年7月10日